

银华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 年 10 月 24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10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恒利灵活配置混合
交易代码	00126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5 月 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26,036,537.5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灵活的大类资产配置与专业的个券精选，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者谋求资本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法，综合考量中国宏观经济发展前景、国内股票市场的估值、国内债券市场收益率的期限结构、CPI 与 PPI 变动趋势、外围主要经济体宏观经济与资本市场的运行状况等因素，分析研判货币市场、债券市场与股票市场的预期收益与风险，并据此进行大类资产的配置与组合构建，合理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金融工具上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金融工具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动态地调整各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 - 9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 -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人民币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1.0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其预期风险、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9,822,093.85
2. 本期利润	50,882,616.4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137,681,962.4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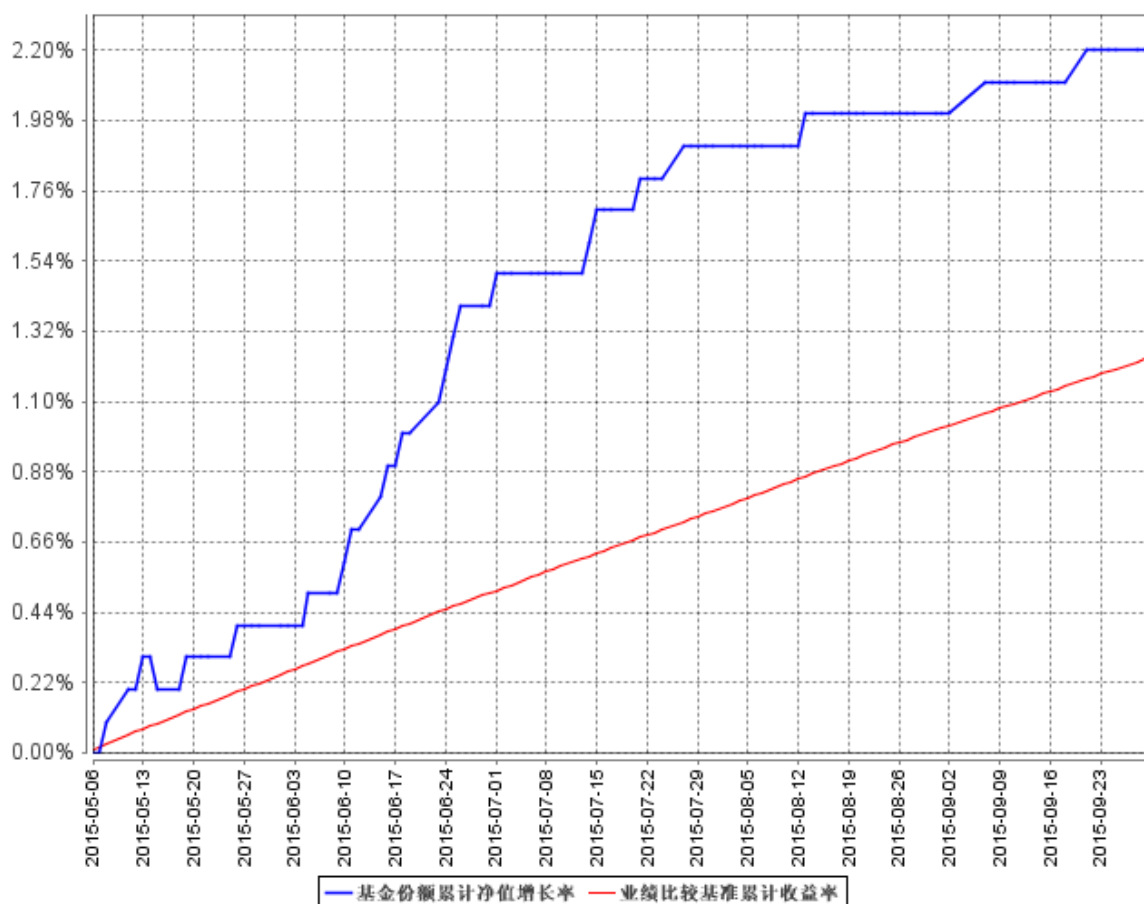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9%	0.03%	0.73%	0.01%	0.06%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15 年 5 月 6 日，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到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应当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葛鹤军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 年 5 月 6 日	-	7 年	博士学位。2008 年至 2011 年曾在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从事信用评级工作。2011 年 11 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债券研究工作，曾任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4 年 10 月 8 日起担任银华中证中票 50 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银华中证成长股债恒定组合 30/7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 自 2015 年 4 月 24 日起兼任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 2015 年 6 月 17 日起兼任银华信用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 中国。
--	--	--	--	--	--

注: 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 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 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 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 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 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 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 在投资决策过程中, 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 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 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 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 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 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 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 另外, 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 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有 1 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经济增长相对疲弱，房地产投资未有起色，基建投资有所加码，但未能对冲地产投资下滑的影响。与此同时，工业企业利润有所下滑，2015 年 7 月及 8 月，工业增加值增速分别为 6.0% 和 6.1%；1-8 月工业企业利润累计同比为 -1.90%，降幅较 1-6 月扩大 1.2 个百分点。受基本面因素影响，债券市场的信用风险有增加的迹象，一些发债企业的融资能力受限，债务偿还风险增加。

货币政策方面，受经济基本面仍然较弱、人民币汇率波动短期内增大了资金流出压力等因素的影响，央行在三季度实施了降息、降准等措施将货币市场利率维持在较低的水平。

在此背景下，三季度债券市场收益率整体下行，收益率曲线呈现平坦化趋势。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22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7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7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四季度，企业部门盈利较弱，地产投资在短期内难以大幅改善的状况预计仍不会有显著改善，这成为经济增长动力偏弱的重要原因。四季度，经济下行仍然较大，但政策发力的意愿也有所增强，包括基建投资继续加码，PPP 项目快速推进以及地产首付条件放松等，上述因素可能会增加债券收益率变动的不确定性。物价方面，CPI 有所上行但绝对水平仍然显著低于 3%，预计四季度可能保持在 2% 附近，上行空间有限。

随着债券收益率整体处于较低水平，各期限利差较窄，债券收益率变动的不确定性有所增加，久期风险值得关注；但在相对宽松的货币环境下，杠杆策略仍然有效。此外，债券市场的信用风险值得密切关注。

四季度，本基金组合将在控制信用风险的前提下控制基金组合久期。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出现该情形的时间范围为 2015 年 7 月 28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800,456,676.40	73.91
	其中：债券	3,800,456,676.40	73.9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9,400,649.10	2.7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50,956,038.67	22.38
8	其他资产	51,034,393.56	0.99
9	合计	5,141,847,757.7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61,360,000.00	10.9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21,904,676.40	2.3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21,904,676.40	2.37
4	企业债券	36,125,000.00	0.7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737,173,000.00	53.28
6	中期票据	343,894,000.00	6.69
7	可转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800,456,676.40	73.9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509	15 国债 09	2,800,000	280,560,000.00	5.46
2	019304	13 国债 04	2,000,000	200,480,000.00	3.90
3	011513003	15 招商局 SCP003	1,500,000	149,895,000.00	2.92
4	011599040	15 南方水泥 SCP002	1,300,000	131,079,000.00	2.55
5	011590007	15 苏交通 SCP007	1,300,000	130,169,000.00	2.5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因此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03,101.3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00,000.0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9,531,292.24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1,034,393.5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789,025,259.8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25,413.8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763,214,136.1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26,036,537.55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9.1.1 银华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件
- 9.1.2 《银华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9.1.3 《银华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9.1.4 《银华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9.1.5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24 日